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相关的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披露了《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8），公司股票 2018 年 3 月 27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。

2018 年 6 月 1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及其他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》的通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（2018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要求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组的相关文件进行了事后审核。

2018 年 6 月 12 日，公司收到了深交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【2018】第 24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。根据上述《问询函》的要求，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，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进行了回复，并对《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修订、补充和完善，详细内容请参见 2018 年 6 月 2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恢复交易。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本次

重组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以及最终获得通过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